

全省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 工作经验交流会召开

本报讯 为全面落实“总对总”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要求，推动知识产权纠纷在源头预防、前端化解、多方协同上取得突破，4月14日，省法院联合省市场监管局召开全省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工作经验交流会，双方共同签署《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框架协议》，联合发布知识产权多元化解十大典型案例。省法院副院长吕涛，省市场监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一级巡视员、省知识产权局副局长于智勇出席会议并讲话。省法院二级高级法官刘义生主持会议。

会议指出，近年来，省法院注重加强与行政机关的沟通配合，积极推动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与行政保护

协同联动机制，先后与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签署了《知识产权司法保护与行政执法衔接合作框架协议》《技术事实查明协作机制框架协议》，加强行政、司法与调解协同联动，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会议要求，要提高政治站位，凝聚共识，牢固树立“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理念，不断深化行政与司法衔接机制，切实增强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要狠抓落实、精准施策，在释放制度效能上下功夫，持续完善座谈会商、信息共享、业务培训等机制，强化协同共治，推动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向纵深发展。（下转二版）

省法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

本报讯 4月10日，省法院召开党组扩大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中央、省委相关会议和文件精神等。省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霍敏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强调，要坚持政治引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持续推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走深走实，推动党建工作强基固本、推动请示报告提质增效，做深做实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要坚持服务大局，牢固树立“党和国家中心工作就是法院工作大局”理念，群策群力服务重点工作任务，稳中求进推进府院联动，多措并举加

强风险防范，进一步做实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以严格公正司法保障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要坚持科学管理，持续深入开展“改进司法作风、提升队伍素质”专项行动，深化做实“两张清单”制度，进一步抓好执法办案、对下指导、队伍建设等工作，不断提升干警队伍能力素

质，努力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新时代法院铁军，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省法院党组成员参加会议，其他院领导、山东法官培训学院党委书记、机关各部门及直属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列席会议。（鲁法宣）

「沂企破茧」托起千余户安居梦

临沂经开区法院

“这把钥匙既打开了我家家门，也打开了困扰我们多年的心结。为了等这个新房，我们的婚礼一拖再拖，如今总算盼到了头！”近日，在临沂市沂河新区某楼盘收房现场，业主小陈难掩内心的激动与喜悦。

然而，这个项目曾在2023年下半年因资金链断裂全面停工，涉及100余家债权人，拖欠数千名农民工工资，成为当地的民生难题。

关键时刻，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将该楼盘列为“沂企破茧”工程的重中之重，通过府院联动、资源整合，先后启动预重整、重整程序，目前已顺利完成前两期905户房屋交付，第三期195户也将于2027年3月31日全面交付。曾经的“烦心事”终于解决了。

“沂企破茧”是临沂经开区法院在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非公经济发展过程中推出的企业破产重整与信用修复工作机制的简称，旨在帮助陷入困境但具有挽救价值的企业“破茧重生”。

面对该项目债务繁重、金融债权处置难度大等复杂局面，临沂经开区法院将其列为“沂企破茧”工程重点案件，打出一套精准施策的“组合拳”。

法院联合公安、住建、信访等多部门高效配合，快速追缴资金、规范处置金融债权、科学制定交付方案，一举破解资产回笼、项目复工、债务化解、投资人引入、信访维稳等难题，形成“保交付一稳信心—引投资”的良性循环。

2024年9月至12月，在该院指导下，管理人提前开展资产审计、债权审核、资金追缴、投资人招募等基础工作，把各项准备工作前置。这一举措有效缩短重整周期，保住企业资产，让项目实现不停工、不停产，为重整成功筑牢根基。

工作人员先后7次奔赴苏州、上海、青岛等地，对40多亿元房产逐一考察评估，最终确定以2.2亿元房产抵顶归集资金，并在重整期间完成全部备案手续，为项目复工注入关键资金保障。

同时，该院坚持维护各方合法权益，充分征求业主意见，推出精装交房、毛坯+现金补偿、实物+现金等多种清偿模式；通过市场化引入当地国企投资，释放58.94亩土地资源，规划10万平方米配套商业，为项目持续推进提供坚实支撑。

在临沂经开区法院和当地多部门的共同努力下，该项目从烂尾停工到圆满交付，项目破局重生，带来了多重积极效应：不仅盘活数十亿存量资产，化解重大债务风险，圆了1100户家庭的安居梦，更有力维护了地方经济社会稳定。一方面，为房地产行业困境资产盘活、僵尸企业出清提供了市场化路径；另一方面，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化解债务连锁风险，修复市场信用，保护企业家信心，盘活闲置土地资源，及时化解群体性矛盾，擦亮城市商誉名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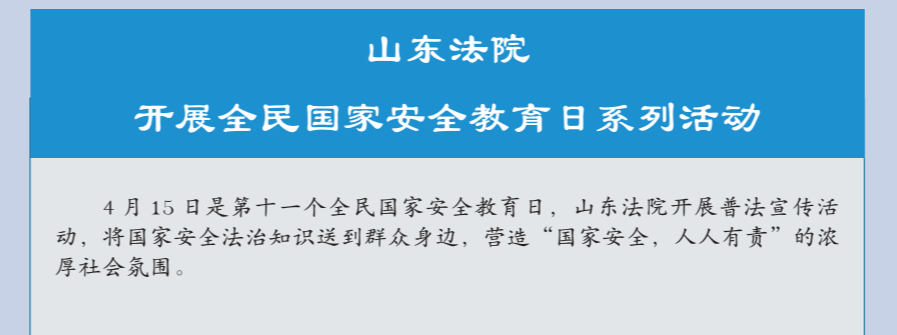
胡淑梅 蒋欣辰



▲ 4月15日，枣庄市市中区人民法院法官在文化路小学给学生们讲解国家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吉喆 王洪铎 摄



▲ 4月14日，淄博市周村区人民法院文昌湖法庭邀请大学生走进审判庭，沉浸式参与模拟法庭活动。张文思 摄



▲ 4月13日，济南市莱芜区人民法院干警走进总体国家安全观主题公园开展专题普法宣传活动。温强 张琪 摄

府院联动聚合力 共绘法治同心圆

行政审判一头连着行政机关，一头连着人民群众，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对党和政府的信任、对社会主义法治的信心。近年来，全省法院扛牢“走在前、挑大梁”使命担当，以府院联动机制为纽带，推动司法与行政同向发力、同频共振，2020年以来共受理各类行政案件31.4万件，审结30.4万件，行政审判质效持续位居全国前列，书写了行政争议实质化解、法治政府建设提速、营商环境持续优化的精彩答卷。

机制“联”起来 构建协同共治新格局

“法院给区政府发出《调解建议书》，这在过去想都不敢想。有了这份函，我们做起调解工作来，心里更有底了。”济南市某区住建局一位工作人员感慨地说。在某城市更新项目中，12户居民因补偿问题提起系列诉讼，济南铁路运输中级法院没有一判了之，而是逐案向行政机关发出《调解建议书》，明确各方责任，打消行政机关“不敢调”的顾虑，最终69起纠纷一揽子实质化解。

这是山东法院深化府院联动机制、推动行政争议多元化解的生动缩影。2023年11月，全省府院联动第一次协调会议召开，标志着省级层面府院联动机制全面启动。省政府、省法院联合印发实施意见，明确将行政争议实质化解纳入府院联动的重点领域。此后，全省16个地市迅速跟进，纷纷建立由党委领导、政府支持、法院推动的府院联动工作格局。

“府院联动不是法院与政府的简单‘联手’，而是理念上的同频共振、行动上的优势互补。”省法院行政审判庭庭长王颖表示。目

前，全省法院积极打造“3+N”工作机制，在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实施后，更加注重发挥行政复议化解行政争议的主渠道作用，省法院会同省司法厅连续三年举办全省行政审判、行政复议工作联合培训班，累计培训600余人次，执法司法理念和标准不断提升。2025年全省行政复议案件同比上升43%，更多行政争议实现了诉前化解。

争议“解”开来 跑出实质化解加速度

行政审判的终极目标不是“一判了之”，而是“案结事了、政通人和”。山东法院依托府院联动机制，将调解、和解贯穿于行政审判全过程，近三年行政案件调撤率达25.1%，位居全国前列，持续推动行政争议从“程序性结案”向“实质性化解”转变。

在淄博火车站广场改造工程中，府院联动的作用得到充分彰显。这一工程涉及面积6平方公里、2个区县、6个镇街、21个村居、2.5万户居民，堪称“百科全书式的征迁”。面对国有土地征收、集体土地补偿、违法建

筑拆除、平房带院落等复杂问题，法院选派法官驻点专班，为征迁项目部提供法律支持。法官自编征迁指南，详解征迁流程、最高法院裁判观点和行政机关败诉典型案例，成为征迁人员案头常备的“宝典”。在每个居委会设立“E+智慧法庭”，群众随时连线法官，仅新华街社区就解答法律咨询2317次，平均每户业主1.34次，整个小区仅用6天就实现100%签约。最终整个片区2.5万户居民搬迁签约率达98.5%，并实现“零信访、零群体事件”。

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是府院联动的直观体现。近年来，全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持续保持高位，并从“出庭不出声”向“出庭更出声”“出声又出彩”转变，涉企行政案件负责人出庭率更是高达100%，统计显示，近五年全省出庭负责人推动实质化解争议超4万件。青岛市涉案金额24亿元的集团公司招商引资纠纷，法院秉持“双赢多赢共赢”理念，在政府主要领导牵头推进下，争议得到圆满解决，为当地留住了行业领军企业。“法官能见面，而且官员能当场表态、当场解决问题，这让老百姓心里更有底了。”一位代理过

多起行政案件的律师感慨道。

源头“治”起来 绘就法治政府新图景

“抓前端、治未病”是行政审判服务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方法论。山东法院坚持“办理一案、治理一片”，主动延伸司法服务职能。省法院连续17年发布行政审判白皮书，近五年来，各级法院与自然资源、司法行政、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联席会议1819次。东营、临沂等中院针对征收拆迁、治安处罚类案件发布司法审查专项报告，为重点领域行政执法提供个性化“法治体检”。青岛、铁路等法院探索建立行政机关败诉预警机制，促进行政机关自行纠错。此外，深入开展“百院千庭行政案件庭审观摩年”活动，组织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旁听庭审1642场次，助力提升依法行政意识。

与此同时，山东法院积极发挥司法建议的“啄木鸟”作用。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行政执法共性问题，及时向行政机关发送司法建议，变“被动审理”为“主动参与治理”。五年来，针对行政执法中存在的问题，向行政机

发出司法建议1178份，有力推动市场监管、自然资源等领域一批制度性难题得到有效解决。在滨州市一起供热特许经营权案中，因企业陷入困境，15万群众供暖面临断供风险。法院向区政府发送司法建议，精准告知相关风险，推动当地党委政府深度参与调解。最终双方达成和解，供热资产顺利完成交接，辖区群众温暖过冬得到有效保障。

服务“优”起来 打造营商环境新高地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山东法院将府院联动机制融入优化营商环境大局，扎实开展涉企执法司法专项行动，五年来妥善审理涉企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案件7940件；审理涉及招商引资等行政协议案件4892件；审理涉市场主体行政案件2765件，切实保护各类经营主体的合法权益。

在某重点招商引资项目中，企业与地方政府因土地出让合同履行产生争议，项目面临停工。某中院主动启动府院联动机制，联合市司法局、自然资源局、投资促进局召开协调会，经过4轮磋商，促成双方达成补充协议，项目顺利复工，总投资额达30亿元。企业负责人表示：“法院和政府一起帮我们解决问题，让我们在山东投资更有信心了。”

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奋蹄。山东法院将持续深化府院联动机制，在行政争议实质化解上再发力，在助推依法行政上再深化，在服务高质量发展上再突破，努力为新时代社会主义现代化强省建设贡献更多司法智慧和力量。

姚美科